浙江农林大学文法学院遴选调剂考生细则

根据教育部《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(教学函(2021)2号)以及上级部门工作要求,对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的专业,可在校内外相关相近专业上线生源中择优进行调剂录取。我院2022年遴选调剂考生基本要求如下:

- 1.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。
- 2. 初试成绩(单科及总分)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A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。"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"考生初试成绩符合我校2022年"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"分数线要求。
- 3.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,应在同一 学科门类范围内(专业代码前两位相同)。
- 4.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,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。
- 5. 第一志愿报考法律(非法学)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不得调入其他专业,其他专业的考生也不得调入该专业。
- 6. 报考"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"的考生不得调 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。
- 7. 参加单独考试(含强军计划、援藏计划)的考生不得调剂。
 - 8. 对申请法律硕士专业的调剂考生,按考生初试总成绩

择优确定进入复试;初试总成绩相同情况下,优先遴选通过 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(包括司法考试)的考生;初试总成 绩相同,且均通过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(包括司法考试) 的考生,优先遴选初试英语成绩高的考生。不得简单以考生 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 据。

- 9. 对申请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调剂考生,将根据学科(专业)、导师需求,综合考虑考生初试成绩、学科背景、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(包括司法考试)成绩、专业(技能)特长、学术成果、英语水平等学业因素,择优遴选复试考生。不得按单位、行业、地域、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,也不得设置其他歧视性条件。
 - 10. 教育部关于调剂其他相关要求。
- 11. 以上遴选规则如与上级有关文件不符,以上级文件为准。